

正 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農業部農糧署中區分署 函

地址：51057彰化縣員林市和平街
11號

432

台中市大肚區興和路326號

承辦人：鄭宇晴

電話：04-8321911#256

傳真：04-8360549

受文者：保證責任臺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 電子信箱：cyc0919@mail.afa.gov.t
w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農糧中資字第11312530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食品安全辦公室函民眾反映蓮霧、芒果等果物使用克美素案，請轉知轄下農民宣導安全用藥，確保農產品安全品質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農業部農糧署113年4月12日農糧資字第1131007585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經查近年農民使用克美素於非核准使用範圍品項包含蓮霧、番茄、青蒜、梨、番石榴、油菜、草莓等，次查克美素係核准使用於葡萄、菊等作物上，請於適當場合向農民宣導安全用藥，以確保農產品安全品質。倘產業確有用藥需求，請洽農業試驗改良場所評估後，向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提出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動植物防疫所、臺中市各區農會、彰化縣各鄉鎮市農會、南投縣各鄉鎮市農會、雲林縣各鄉鎮市農會、保證責任中華民國果菜合作社聯合社、保證責任臺灣省青果運銷合作社、保證責任臺灣農業合作社聯合社

副本：農業部農糧署、中華民國農會、本分署臺中辦事處(含附件)、雲林辦事處(含附件)、園藝產業科(含附件)、農業資源科(含附件)

分署長姚士源